盐粮集团“红黄旗”季度排名考核办法

为切实抓细抓实做好各项工作，以“作风提升年”为抓手，检验督查全年工作目标阶段性完成情况，积极营造干事创业、争先创优的工作氛围，采取平时考核与年终考核相结合的考核办法，不断提升精细化管理上水平，为年度考核、评先评优提供有效依据，为全年各项工作顺利完成提供可靠保证。特制定本考核办法。

一、考核对象

各公司（基层党组织）、集团各科室。

二、考核内容

采用百分制考核法。具体分为共性考核内容30分、职能考核内容70分、上级临时部署（交办）的重点工作加分进行考核。

**(一)共性考核内容（30分）**

1、学习制度（12分）。是否坚持“三会一课“制度；学习传达贯彻落实上级有关文件精神；是否有集体记录。缺一次扣1分。为推进党员干部参加学习强国自学的自觉性，拓展知识面，不断提高政治业务素质，所属党员参学率达90%，参学党员每天学习平均得30分，加1分。

2、请销假制度（6分）。是否严格执行请销假制度，凡未经批准，擅自休假或未履行请销假规范手续和程序的，有一次扣1分（各公司按集团要求，结合自身实际，制定切实可行的上下班请假制度）。

3、工作制度（12分）。是否严格执行单位作息时间，不得迟到早退，不得上网聊天、玩游戏、炒股，不得大声喧哗或长时间会客，发现一次扣1分。值班人员必须按时到班，不得迟到早退，不得擅自离岗，不得饮酒，确因特殊情况需要调换值班的，需提请向带班领导报告，并报备办公室。值班期间，接听电话要迅速，重要情况、通知等要做好值班记录并及时向带班领导报告，如有违反，发现一次扣1分。

**（二）职能考核内容（70分）**

以本年度《工作目标考核意见》中的考核内容（科室以各自工作职责）为基础，主要考核基础目标管理，并结合每月的重点工作、计划安排，按时序进度、完成情况进行综合考核。完成的得基本分，未完成的按完成百分比进行计分。具体检查要点：

1、各公司（基层党组织）职能考核内容：

①坚持党的领导，开展各项活动，做到企业“三重一大”集体研究，工作流程规范，台帐记录齐全。每月均需召开工作例会，部署当月工作任务，会议记录完整。如违反，发现一次一项扣1分。

②严格执行粮食行业“一规定两守则”，规范仓储管理工作各个环节，对不安全粮能处理及时，无仓储条件因素，不得重复熏蒸。如违反，发现一次一项扣1分。

③严格按照国家和集团制定的相关政策，做到执行政策不走样；规范购销管理手续。如有违反，发现一次一项扣1分。

④严格执行财经纪律，规范财务管理。未经集团审核，不得开支各项费用，并严格执行集团规定的费用开支标准和范围，按时报送有关财务资料。如有违反，发现一次一项扣1分。

⑤严格按照规范操作流程工作，确保安全无事故。要制定维稳和应急预案，把矛盾解决在萌芽，解决在基层，不得有越级到集团或上级机关上访或群访的事件发生。如有违反，发现一次一项扣1分。

⑥信息采用。每季度需报送并采用的信息报道1篇，内容涉及各项工作，在集团网站或新闻媒体、政府部门网站上采用亦可。未完成的扣0.5分，超额完成加0.5分。

2、集团各科室职能考核内容：

①按照集团的统一部署和计划安排，对照岗位职责范围，认真履职尽责，及时做好各项工作。如有违反，一次一项扣1分。

②服从领导（组织）的意见和安排，主动协助（配合）领导安排的工作任务，保证政令畅通，维护集体核心利益。如有违反，一次一项扣1分。

③规范工作流程，协调好各单位、各部门工作关系，做到无缝对接，杜绝工作相互推诿扯皮的现象。如有违反，一次一项扣1分。

④按照工作内容和要求，规范汇报和请示工作流程。如有违反，一次一项扣1分。

⑤信息采用。每季度需报送并采用的信息报道1篇（办公室为2篇），在集团网站或新闻媒体、政府部门网站上采用亦可。未完成的扣0.5分，超额完成加0.5分。

**（三）上级交办的重点工作或重要事项加分**

上级在本季度内临时安排的重大工作（任务），实行加分（具体分值由班子根据工作任务大小确定）。

**（四）违反规定减分**

在党风廉政、作风建设、安全生产、经营管理等方面，或工作失职、渎职、失误，但未造成严重负面影响的，或一般工作人员违反廉洁纪律受到党政记过处分的，有一起扣2分；已造成严重负面影响的，或单位（部门）负责人受到党纪政纪处分的，直接定为黄旗。

三、授旗

1、“红黄旗”季度排名考核，按每年四季、一季一排名，6个公司与集团4个科室分别考核，每季分别排出第一名为红旗，最后一名为黄旗，其余授蓝旗。

2、考核流程：按单位（部门）每季末20日前将考核内容以书面数据为主的形式报考核组；集团分线分管领导对相关单位（部门）进行考评得分报考核组，考核组在每季末25日后对各单位（部门）进行综合考评得分，报班子会研究确定。

3、全年综合得分作为评先评优、综合考量各项工作的参考依据。每得一面红旗年终考核加1分，每得一面黄旗年终考核减1分，蓝旗不加不减分。连续两次黄旗的，对相关主要负责人进行提醒谈话。

本办法由集团负责解释。